

# 2023年社区防止返贫监测工作总结(汇总5篇)

总结是指对某一阶段的工作、学习或思想中的经验或情况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书面材料，它可以明确下一步的工作方向，少走弯路，少犯错误，提高工作效益，因此，让我们写一份总结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总结吗？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社区防止返贫监测工作总结篇一

为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20xx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的通知》（粤委办发电〔20xx〕83号）精神，在总结前两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的基础上，结合今年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活动主题：扶贫济困，奉献爱心

主要任务：按照组织发动更加充分、活动形式更加多样、群众参与更加广泛、活动实效更加明显的要求，围绕全力打赢扶贫开发“双到”攻坚战的工作任务，鼓励各地各部门创新活动方式，丰富活动内容，扩大社会参与范围，广泛发动和组织社会各界开展形式多样的扶贫济困活动，帮扶我省城乡贫困人口、弱势群体和困难群众，营造贵在参与、奉献爱心的社会氛围。

今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所募集款物重点用于扶贫开发“双到”工作，确保三年扶贫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省级募集的捐赠资金继续用于资助我省高寒山区不具备生产生活条件贫困村6万户、30万人整村搬迁安置，以及贫困老区村搬迁集中安置点公共基础设施配套和全省孤残儿童福利机构设施设备

配套建设。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8个市募捐的善款除了用于对口“双到”村及帮扶城乡困难群体外，要继续支持省统筹重点项目。

### （一）组织扶贫考察活动

1、由省领导同志带队，组织省企代表到韶关市开展扶贫考察，并召开座谈会。（省\_、省扶贫办主办，省民政厅、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省扶贫基金会参与）

2、由省领导同志带队，组织民营企业家爱心人士到河源市开展扶贫考察，并召开座谈会。（省工商联、省扶贫办主办，省民政厅、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省扶贫基金会参与）

3、由省领导同志带队，组织民营企业、外资企业代表以及港澳台同胞、华人华侨爱心人士到梅州市开展扶贫考察，并召开座谈会。（省委统战部、省外经贸厅、省扶贫办主办，省民政厅、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省扶贫基金会参与）

各级领导要带头，组织发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及港澳台、海外华人华侨等爱心企业、爱心人士到贫困村开展扶贫考察，引导社会各界自愿参与定点定向资助、认建帮扶活动。

### （二）开展爱心捐赠活动

1、开展机关干部职工爱心捐赠活动。（各级直属机关工委牵头组织）

2、开展“一元捐赠、一份爱心”活动。（全省统一标识和募捐箱样式）

（1）各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牵头组织动员城市、农村社区居（村）民参与捐赠活动。

(2) 各级团委组织志愿者在公共场所开展募捐活动，对参与者赠予荣誉标识，提升参与意识和荣誉。

## 社区防止返贫监测工作总结篇二

为落实《吉水县20xx年企业纾困解困帮扶工作方案》有关精神，贯彻上级关于健全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经局班子会研究，特制定本方案。

以“服务企业发展、加快项目建设”为目标，有效应对新冠肺炎不利影响，坚持入园区、进企业、出点子、找路子，切实做到局领导牵头，局属单位帮扶企业，常态化深入企业调查研究，主动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落实，持续打好企业降成本优环境攻坚战。

通过开展企业纾困解难帮扶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局领导联系企业、帮扶单位服务企业常态化制度，推动上级惠企政策和本地优惠政策全面落实。

### (一) 宣传动员阶段（4月30日至5月7日）

4月30日，召开全县工业和开放型经济动员大会，对全县开展企业纾困解难帮扶工作进行安排部署；5月1日至6日，制订《20xx年吉水县交通运输局企业帮扶安排表》（见附件）；5月7日，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企业纾困解难帮扶动员大会，现场发放最新最全的惠企政策汇编和办理流程。

### (二) 摸排帮扶阶段（5月8日至5月31日）

各企业帮扶工作组深入企业摸排掌握企业困难和需求，特别是上级惠企政策和本县优惠政策落实情况；各企业帮扶工作组将企业摸排情况分类梳理企业困难问题，各企业帮扶工作组摸排情况及帮扶工作情况需按照“一企一策”要求，为每个困难企业建立帮扶工作台账，实行销号管理。

### （三）解决问题阶段（6月1日至7月31日）

聚焦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企业诉求，深化领导干部联系帮扶企业制度，通过走访企业、调查摸底、政策对接、推进解决，整合服务资源，对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具体困难和问题，帮扶工作组和帮扶单位能帮助解决的应主动及时加以解决；对需要其他单位或县级层面解决的问题，可先提交挂企业县领导解决；对确需县出台政策支持才能解决或重大困难问题、普遍性共性问题可提交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由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县委县政府解决。

1.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县交通运输局企业纾困解难帮扶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局主要领导担任，副组长由相关局班子成员担任，相关局班子成员同时兼任企业帮扶工作组组长，企业帮扶工作组成员从局机关和局属单位抽调。

2. 弘扬务实作风。深入企业挂点帮扶和调查研究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有关规定，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务求高效，努力做到深入企业不扰民、服务企业不添乱，不给企业和群众增加负担。

3. 严明纪律要求。帮扶工作组和帮扶单位对企业帮扶工作不重视、帮扶工作不扎实，造成企业困难和问题得不到及时有效解决，要依纪依规追究相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责任。

## 社区防止返贫监测工作总结篇三

今年以来，受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形势影响和国内疫情冲击，全市经济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为帮助企业挺过去、活下来、发展好，促进经济稳健运行，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帮扶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现制定方案如下。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解决问题推动工作”为出发点，坚持严实作风，克服困难、抢抓机遇、主动应变，在特殊时期采取特别措施，对全镇所有企业进行分层、分级、分类帮扶。建立镇领导包保，镇直有关部门包联，机关干部包扶的“三级三包”对口帮扶企业机制，精准指导、精准施策、精准服务，推动各项惠企政策尽快落实，加快解决当前需求不足、物流运输不畅、产业链供应链受阻等突出问题，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夯实基础，活动从五月中旬持续到今年底。

（二）落实惠企政策。收集各项惠企政策，做好惠企政策的深入解读，送政策直达企业、项目和市场主体，及时了解各项惠企政策措施在企业的贯彻落实兑现情况，确保惠企政策应享尽享、落地落效。

（三）疏通物流堵点。落实支持物流畅通政策，成立物流畅通保障队伍，帮助企业解决物流不畅等问题，确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解决物流资源聚焦效应不明显问题；加强疫情防控和交通管控的信息互通，坚决防止“一刀切”等做法；加强对物资运输通道检查，梳理解决各类企业在“一进一出”方面存在的问题，打通堵点，接通断点，让原材料、零部件和产品运得进来、输得出去。

（四）加强运行调度。全面了解掌握企业生产供应链配套受阻情况，采取切实措施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做好企业运行调度；组织开展专题促销活动，积极支持帮扶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鼓励企业抱团采购、互相采购，联合议价定价，提高市场话语权。

（五）强化要素保障。支持行业协会、大型企业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加强原材料保供对接服务；针对企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政银企对接；开展职工岗前培训、在岗培训、技能提升培训，支持企业采用视频招聘、直播带岗、远程面试等方式，建立线上线下多层次用工对接平台；及时协调解决企业

用地、用能问题。

### （一）成立领导小组

镇委、镇政府成立“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帮扶活动领导小组（见附件1），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问题收集交办、用工保障、交通保障、用能（用地）保障、融资信贷、惠企政策督查等7个工作组，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

### （二）“三级三包”机制

1. 镇领导包保服务重点企业。镇党委班子成员各包保服务1家重点企业（见附件2）。活动期间镇党委班子成员调度帮扶对口企业不少于7次。每名党委班子成员均明确相关责任部门，做好对口联系企业的联络、协调、信息收集和情况报送等工作。

2. 镇直有关部门包联服务企业。镇直有关部门各包联服务1家企业（附件2）。活动期间部门负责人每月现场调研包联企业不少于1次。

3. 机关干部包扶辖区市场主体。镇经发办结合实际制定帮扶机制，机关干部原则上包扶蹲点辖区内市场主体，每月现场帮扶解决问题不少于1次。

（一）部门负责机制。由镇经发办指定1名机关干部，担任联络员。点对点解决具体问题，重点难点问题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

（二）问题解决机制。强化问题导向，建立问题“发现-汇总-交办-解决-反馈”闭环工作机制。问题收集交办组通过微信群、电话等建立问题线索征集渠道，在全镇范围广泛征集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每周收集各企业需要协调解决的困难和问题清单，汇总建立问题台账，

明确时限，分转到包联部门和专项工作组牵头部门办理。综合协调组、问题收集交办组对问题办理情况实行“一周一提醒、一月一通报”。

（三）信息周报机制。各有关部门每周五12:00前将一周工作进展情况、经验做法、问题建议、下步工作计划等信息汇总后书面上报综合协调组。

（一）压实工作责任。各镇直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在全镇广泛开展企业帮扶活动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全力以赴，切实把\_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以及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落实到具体行动上。

（二）务求工作实效。各镇直有关部门将分转问题清单，明确责任分工，实行台账管理，落实责任、细化措施，能够立即解决的，抓紧推动，明确办理时限，限时办结；需要长期推进的，明确阶段性目标，提出务实管用措施，确保取得实效。

（三）定期督查考核。镇委、镇政府适时组织开展帮扶企业情况满意度测评。镇纪委、镇党政办要开展常态化督办，对拖拉不办、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个人）进行通报。

（四）营造良好氛围。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帮扶活动坚决不给企业添麻烦、增负担。各有关部门要持续组织做好企业帮扶活动的信息收集，镇宣传办负责全方位、多层次展示活动的开展情况及成效，提高市场主体的知晓率和参与度，积极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 社区防止返贫监测工作总结篇四

根据国家乡村振兴局《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国乡村振兴司发〔20xx〕5号）和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

展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的通知》（赣乡振综字〔20xx〕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乡实际情况，现就为做好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即日起至20xx年5月30日。

（一）根据省乡村振兴局新调整的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6900元），以家庭为单位，对所有农村人口开展全面排查。集中排查农户家庭成员情况，教育、医疗、住房和饮水安全状况，收入和支出情况。

（二）集中排查未纳入监测对象的农户和一般脱贫户。看是否存在返贫致贫风险，是否存在“应纳未纳”“体外循环”等问题。

（三）集中排查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农户的帮扶情况。看是否按要求安排帮扶措施，特别是参加医保等健康帮扶措施是否落实。重点关注措施是否及时到位、全面有效，是否存在“一兜了之”等突出问题。

（四）集中排查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稳定情况。看家庭收入是否持续稳定、“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是否持续巩固、风险是否稳定消除。

（五）集中排查规模性返贫风险。重点：产业就业帮扶项目是否正常运行，与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利益联结是否紧密，资产收益分配是否合理。着重排查乡村产业项目失败、大宗农副产品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农村劳动力失业明显增多、大中型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搬迁人口就业等方面的风险隐患。各类洪涝、干旱、气象、地质等灾害以及疫情等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影响。

（六）集中排查重点区域。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无脱贫



人口但有农村人口的行政区域、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占当地农村户籍人口比例高于2%的行政村，开展重点排查。

（一）脱贫户。重点关注20xx年当年标注脱贫和人均纯收入同比上年度下降30%的脱贫户。

（二）低收入农户。重点关注20xx年度和20xx年测算家庭年人均纯收入在6900元以下，以及收入较上年度下降50%以上的农户。

（三）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重点关注其中的单人户等特殊困难家庭。

（四）农村低保对象。重点关注20xx年以来新纳入和申请未纳入低保的农户。

（五）农村残疾人家庭。重点关注重度残疾人家庭和20xx年以来致残家庭。

（六）多子女家庭。重点关注非义务教育阶段在读子女较多（3人及以上），刚性支出较大家庭。

（七）危改家庭。重点关注20xx年危房改造或维修的家庭。

（八）饮水安全问题家庭。重点关注分散式饮水工程饮用水农户。

（九）收入不稳家庭。重点关注务工收入占比高且务工时间不稳定，以及因疫情等影响导致失业、就业不稳和产业发展失败的家庭。

（十）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重点关注一般农户个人年度累计自付医疗费用超过20xx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684元）、一般脱贫户个人年度累计自付医疗费用超过20xx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0%（9342元）的农户。

以上重点人群清单于4月30日，统一反馈至各村。

（一）乡收到重点人群清单分发到村，并汇总掌握各村摸排情况，成立督查小组进行督促指导村级排查，建立重点人群摸排台账及问题清单，全程跟踪指导。村级要通过集中排查，先摸清重点人群农户情况，其次是其他一般农户情况，按照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马步乡xx村20xx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情况登记表》（附件2），逐户登记，建立问题台账。

（二）对排查新发现的困难农户，要按照防返贫监测工作要求进行分析研判，分类进行处理。对符合监测对象条件的农户，按程序识别纳入。

（三）对已纳入监测对象的农户，要坚决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及时解决问题，稳定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对返贫致贫风险较为复杂的，要全面认定返贫致贫风险，落实综合性帮扶措施。对有劳动能力的监测对象，优先落实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措施。对风险消除不稳定的和整户无劳动力的，经综合研判后，确定是否进行回退处理。对标注风险消除后又出现返贫风险的，要按程序重新识别认定。

（四）核实核准监测对象数据信息。对监测对象收入和支出、“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等关键信息缺失和信息录入不准确等问题，要尽早发现、认真审核，及时补充完善。

（一）全面培训部署（5月5日前完成）。我乡将于5月5日开展专题业务培训。各村专干要确保掌握集中排查内容、方法和要求。

## 社区防止返贫监测工作总结篇五

为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决策部署，根据《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通知》文件精神，为做好全镇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集中排查（以下简称集中排查）行动，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开展集中监测帮扶工作，重点对全镇所有脱贫户（含退出户，下同）、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其他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进行全面排查，查找解决突出问题，继续精准施策，科学制定帮扶措施，补齐短板、消除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完善到村到户台账，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一）对脱贫户，全面摸清“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巩固情况，形成问题清单，及时整改，进一步完善到村到户工作台账，更新相关信息数据，录入广西防贫app（下同）。

（二）对原有监测对象，采集更新相关信息数据，核实核准帮扶措施，确保帮扶措施明确、有效。

（三）对原有监测对象中已标注消除风险户，按国家、自治区防贫监测最新文件要求，重新判定风险消除状况，存在风险消除不精准的，及时修正完善。

（四）按国家、自治区防贫监测最新文件要求，认真排查识别出新的监测对象，重点排查出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按应纳尽纳原则，及时纳入。重点关注有大病重病和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失能老年人口等特殊群体的家

庭。

（一）制定方案，开展培训（2021年6月16日前）

镇扶贫办要及时制定工作方案并召开动员部署大会，对各村参加集中排查的工作队人员进行专门业务培训，熟悉工作内容和操作流程，明确任务要求，确保集中排查工作顺利开展。

（二）筛查形成疑似风险户名单（2021年6月18日前）

1. 农户自主申报。加大防治返贫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度，引导困难群众自行向当地村委会提出纳入监测对象申请，或通过国家返贫监测app、12317热线、广西防贫监测信息系统等进行申报。

2. “线上”比对。镇扶贫办要将区乡村振兴局、教育局、民政局、公安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卫健局、水利局、应急管理局、残联、医保局、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中心等部门（以下统称区行业部门）比对筛查出的疑似返贫致贫风险户及时反馈给各村核查。